

无锡锡南铸造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6 月 7 日 0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6 月 7 日 11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及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6 月 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瑞莱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 会议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新区硕放工业园南开路 50-1 号无锡锡南铸造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为适应公司发展战略的调整，经统筹考虑、审慎研究，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本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5 月 23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

(二) 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为确保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工作的合规、有序、顺利推进，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全权办理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终止挂牌的文件；
- (2) 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 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其他事宜。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 年 6 月 7 日上午 8:00-9:00

(三) 登记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陆海燕

联系电话：0510-85216260

传真：0510-85219600

电子邮箱：s62160@163.com

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新区硕放工业园南开路 50-1 号

(二)会议费用：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锡南铸造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无锡锡南铸造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23日